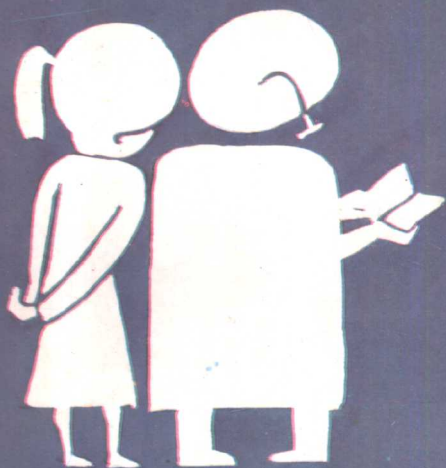


智 邦 编

中 外 名 人 跟 你 说

伦理道德



智邦 编

花城出版社

中外名人跟你说

伦理道德

粤新登字 05 号

中外名人跟你说

伦理道德

智邦 编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 印张 1 插页 130,000 字

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199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5000 册

ISBN 7—5360—1859—2

B·11 定价: 5.10 元

内 容 提 要

百余个杰出的头脑，三百余则精萃的名言——本书精选古今中外百余位著名人物谈论伦理道德方面的文章，摘取其中完整的片段，分门别类，编辑而成。这有别于格言类的书籍。

古往今来，有关伦理道德的论说浩如烟海，有些是专论，更多的是分散在不同的著作中。本书依不同题旨浓缩其中的精辟见解，既有对普遍规律的探讨，也不乏操作层次的经验之谈；既重思辨性，更重实践性。把这些不同时代、不同国度的名家对同一个问题的仁见智见荟集一处，以期激发读者的才智和想象力，指导现实的人生。

入选的著名人物包括哲学家、思想家、政治家、文学家、心理学家、史学家、神学家等等，他们在社会的不同领域各有自己卓越的成就，在人类文明史上均占有一定的地位；入选的文章大都是这些人物的经典著作，经历史长时期的大浪淘沙而得以保存下来的精品。

书中观点纷然杂陈，不求一致，有些甚至大相径庭。这些卓然成家的人物从不同的角度娓娓道出他们对伦理道德问题的不同品味，各有其深刻处，大都写得坦诚简洁，不矫饰、不造作，意蕴深长。

前 言

人类组成社会，社会需要稳定和秩序才能运行和发展，这就必须约束社会成员的行为，于是就有了法律——由国家强制力保证执行的行为规则，这是有形的、外在的；另有一种内在的、无形的调整社会上人与人关系的机制，那就是伦理道德。在西方，它源于习惯或风俗，进而规范某种行为是否适宜、是否正当、是否必须、是否值得奉行等等。在中国传统文化里，伦理指三纲（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五常（仁义礼智信）之类的人伦关系，道德则主要指人们的行为准则。其实两者指的都是社会的善恶是非标准，亦即人们的行为规范。

中国在二千五百多年前就形成了具有体系意义的伦理道德思想，那就是孔子所创的儒家思想，其核心精神是“仁”。孔子认为“仁”包括多种美德，其中最重要的是“孝悌”和“忠恕”：前者是“仁之本”，后者是处理人际关系的准则，所谓“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忠），“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恕）。他的后继人孟子以“仁义”为最高道德规范，首创性善说，使外在规范与人之本性联系起来，认为伦理道德是人性的反映。荀子则认为人性本恶，伦理道德恰是为了制约人性。在同时或稍后，有墨子提出的“兼爱”、老庄宣扬的“遁世”、韩非鼓吹的“法制”，直到汉代董仲舒提出三纲五常

的伦理学说，这就构成了以后两千多年来封建道德的核心内容。发展到宋明时期，这种伦理学说达至顶点，随后便开始走下坡路。到中国社会进入近代，民主意识和个性觉醒出现时，这种企图通过克制人欲而达到道德上的自我净化的伦理学说就迅速走向衰亡，根本原因在于它的内容——从“存天理灭人欲”之类修身立命的根本准则到“坐如尸，立如斋”一类言谈举止的日常规范——往往都是相悖于人的本性的。

中国传统文化忽视个体而注重群体及其人际关系（主要是家庭中或家族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所谓“父慈子孝，兄良弟恭，夫义妇听，长惠幼顺，君仁臣忠”），它把个体看成是群体（家庭、家族）中的一分子，使个人的命运跟群体息息相关，甚至被融合到群体之中——所谓“荣辱相关”、“休戚与共”便是其基本精神，由此造成真正相对独立的社会单位已不是个人，而是家庭。传统的封建伦理学说便充分地体现了这种以外势为中心和人与人相互依赖的文化特征。西方文化与此大不相同，它是以个人主义和自我依靠为核心的——个人是真正独立的社会单位；它把人看作是具有理智、情感和意志的独立个体，认为个人的命运由他自己执掌，他理应对自己的一切负责。由此为基础形成的伦理道德观念，自然也是大不相同。举个带根本性的例子，西方人处理人际关系，基本上是以不侵犯他人的权利作为道德准则，只要做到了这一点，哪怕就是任意胡为也无所谓不道德。这跟中国人的观念实在是大相径庭的。

从横的方面看，不同国家，不同民族，不同社会，乃至不同地区，伦理道德观各有不同；就是在同一个社会、同一个民族、同一个国家、同一个地区，哪怕有所谓公德的确立，

但也未必能使所有公民或社会成员达成一致的共识。比如，出家人的善恶观念和行为规范便与一般俗家人并不相同；某种言行在某社会阶层出现并不会受到非议，而在另一社会阶层出现可能就要惹来无穷的责难。等等。

从纵的方面看，在不同历史时期，在不同时代，人们的伦理道德观多有改变。我们今天欣赏的某些东西，在一百年前可能要遭到声讨，在一千年前可能要受到处罚；反过来也一样，在过去认为好得很的东西，在今天可能被人嗤之以鼻，或被认为是荒谬绝伦。

不管时代如何变迁，也不管人们的观念如何不同，伦理道德的规则和判断跟社会人生诸方面的问题都有关联，并直接影响着人类的行为、品质、制度和生活方式，这在古今中外都是一样的。法律对人有强制性，伦理道德虽没有这种直接的约束力，但它比法律更加“深入人心”，在调节社会人际关系、规范社会成员的行为方面起着更为“广泛”和“普遍”的作用。没有伦理道德，任何一个社会都无法运行；如果相当一部分社会成员都不按所在社会的道德要求行事——所谓道德沦丧——那个社会就必然动乱和走向衰败。

在现代社会，伦理道德对人类产生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它既是人的行为规范，同时还涉及到人的情感、财富以至人与环境之间的关系等等问题，具有很强的泛涵性，其中最基本的内容是善与恶，正义与不义的观念。

何为“善”？这可以分为两大类。据《圣经·创世记》的记载，上帝审视自己所创造的世界时说“善哉”，“甚善”。艺术家赞赏作品时也常用这个词。在这个意义上，它表示事物本身的美好、杰出、完美，只关涉事物的“本体”，与人的行

为无关，这是一大类。这种所谓“善”有时称作“本体性”。另一类的“善”指的是人的品质、人的行为在道德意义上的“善”，其反面便是“恶”。这正是伦理学探讨的问题。

一个人的行为何为善、何为恶，几千年来，不仅是伦理学，宗教教义、民俗习惯、人性论等都探讨这个问题，只是随着时代的变迁，风俗、观念、制度以至生活方式的改变，终是见仁见智，未有一致的定义。从历史的发展观点来看，一个人行为的善恶大概是以当时当地所确立的公德来判定的。

道德意义上行为的善恶主要是指单独的个人，一般不涉及他人或所生存的社会，正义与不义（是与非，公正与不公正，道义与非道义）则主要用来描述影响到他人生活和社会利益的行为。总的来说，人类颂扬正义行为，反对不义行为，但叫人类时时汗颜的一个事实是，正义在面对权势、名利之类的东西时就常常败下阵来，幸而正义从来没有完全被毁灭，而且从总的趋势来说，正义终究要战胜不义，所以说，人类的希望长存。

一般的行为规范是在特定的社会、特定的风俗习惯和特定的文化背景下通行的——任何一个社会成员都毫无疑问地必须放弃一部分“本性自由”来换取社会的秩序和安定——规范道德本身就受到当时当地的制约，谁也不能保证二千年以后的人类看到我们今天的伦理道德观时的心情，不会跟现在我们看到二千年前的伦理道德观时的心情大同小异。我们在今天用现代的眼光评论过去的伦理道德观，这对过去时代的人没有意义，但对作为现代人的我们却极有意义。人类理应追求社会进步，追求文明昌盛，追求社会确立的伦理道德

尽可能地与人的本性相符，那末，读读古今中外先哲们对这个问题的论述，对改善社会关系品质，提高我们的生活质量实在是不无裨益的。

编 者

1994 年 7 月 25 日

目 录

前 言	1
一、伦理道德泛论	1
二、伦理道德与社会人生	23
三、习俗	35
四、良心	47
五、善与恶	56
1. 善恶泛论	56
2. 善恶之间	71
3. 善恶报应	82
六、权利和义务	89
1. 权利和义务泛论	89
2. 权利和义务之间	111
3. 责任——道德义务	117
七、正义和不义	122
八、勇敢和怯懦	143
九、节制和放纵	153
十、审慎	162
十一、诚实	174

一、伦理道德泛论

先王之立礼也，有本有文。忠信，礼之本也；义理，礼之文也。无本不正，无文不行。礼也者，合于天时，设于地财，顺于鬼神，合于人心，理万物者也。是故天时有生也，地理有宜，人官有能也，物曲有利也。故天不生，地不养，君子不以为礼，鬼神弗享也。居山以鱼鳖为礼，居泽以鹿豕为礼，君子谓之不知礼。故必举其定国之数，以为礼之大经礼之大伦。以地广狭，礼之薄厚，与年之上下。是故年虽大杀，众不匡惧。则上之礼也节矣。

〔中国〕戴圣：《礼记·礼器》

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阴阳以统其精气，刚柔以品其群形，仁义以经其事业，是为道也。故凡政之大经，法教而已矣。教者，阳之化也；法者，阴之符也；仁也者，慈此者也；义也者，宜此者也；礼也者，履此者也；信也者，守此者也；智也者，知此者也。是故好恶以章之，喜怒以莅之。哀乐以恤之。若乃二端不愆，五德不离，六节不悖，则三才允序，五事交备，百工惟厘，庶绩咸熙。

〔中国〕荀悦：《申鉴·政体第一》

论曰：传有之，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此言形势之不如德也，而吴起亦云在德不在险。太史公以为形势虽强，要以仁义为本，儒者之言兵，未尝不以藉其口矣，请拾其遗说而备论之，凡形势之说有二，有以人为形势者，三代之封诸侯是也。……然周之衰也，诸侯肆行而莫之禁，自平王以下，其去亡无几也，是则德衰而人之形势不足以救也。以地为形势者，秦汉之建都是也。秦之取天下，非天下心服而臣之也，较之以富，搏之以力，而犹不服。……《易》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人存则德存，德存则无诸侯而安，无障塞而固矣。谨论。

〔中国〕苏东坡：《苏东坡全集·形势不如德论》

道者，古今共由之理，如父之慈，子之孝，君仁，臣忠，是一个公共底道理。德，便是得此道于身，则为君必仁，为臣必忠之类，皆是有自得于己，方解恁地。尧所以修此道而成尧之德，舜所以修此道而成舜之德，自天地以先，羲黄以降，都即是这一个道理，亘古今未常有异，只是代代有了一个人出来做主。做主便即是得此道理于己，不是尧自是一个道理舜又是一个道理，文王周公孔子又别是一个道理。老子说：“失道而后德。”他都不识，分做两个物事，便将道做一个空无底物事看。吾儒说只是一个物事。以其古今公共是这一个，不著人身上说，谓之道。德，即是全得此道于己。他说：“失道而后德，失德而后仁，失仁而后义。”若离了仁义，便是无道理了。又更如何是道！

〔中国〕朱熹：《朱子语类·力行》

余乃言曰：俭者德之节，严者德之制，孝者德之本，敬者德之基，慈者德之爱，和者德之顺，学者德之聚。俭则财用足，严则上下辩，孝则仁义生，敬则礼让兴，慈则恩惠长，和则九族亲，学则万世明。德虽美，讲俭无以安其制，故为训之始。德虽备，非学无以约其求，故为训之终。由之则昌，舍之则亡，不可须臾出乎训之外。故表名以著远，服之若华衰，佩之若琼琚，嗜之若膏粱，处穷约而弗滥，履贵盛而弗泰，蹈危难而弗惧，仰不愧，俯不作，然后可以充乎德之实，以进乎君子之域。

〔中国〕 揭斯：《揭斯全集·进德堂记》

昔者孔子既没，弟子录其遗言以为《论语》，而独取有子、曾子出言次于卷首，何哉？夫子所以教人者，无非以立天下之人伦，而孝弟，人伦之本也；慎终追远，孝弟之实也。甚哉，有子、曾子之言似夫子也。是故有人伦。然后有风俗，有风俗，然后有政事，有政事，然后有国家。

〔中国〕 顾炎武：《顾亭林诗文集·华阴王氏家祠记》

说道德的认识根源的，偏重道德的感情方面；而论道德原理的可认性的，却专属于意志方面。无论何时何处，我们的良心，总不但对于已往之事实的动机与行为，而加以回顾的批评；还对于将来之实际的意志决定而有所要求。这种要求，是与别种意志相对待而为命令。那么，命令的权利，怎样来的呢？我们的意志，为什么要把规定内容的权利，交给命令呢！这个问题里面的可认性，自然以道德法与自然意欲相对待的学说为限。幸福说与完全道德说，均以道德法为基

础于自然的本质，就没有可认性的必要。

〔中国〕蔡元培：《简明哲学纲要》

有些人心目中，以为孔子或孟子所讲的，总是不差，照他们圣人的话实行去，便是有道德了；其实这种见解，是不对的。什么叫道德，并不是由前人已造成的路走去的意义，乃是在不论何时何地，照此做法，大家都能适宜的一种举措标准。是以万事的条件不同，原理则一。譬如人不可只爱自己，于是有些人讲要爱家，这便偏于家庭，只是爱人一语罢了。故我们要一方考察现时的风俗情形，一方推求出旧道德所以酿成的缘故，拿来比较一下。若是某种旧道德成立的缘故，现在已经没有了，也不妨把他改去，不必去死守他。

〔中国〕蔡元培：《蔡元培教育论集》

道德不是绝对的，是相对的，是因各地方各时期的不同而定的。不过其中有一抽象的原则，是不可不注意的。此原则即为“爱人如己”。他的消极方面即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其量则“由近而远”，初则爱己，爱家，继则爱族，爱乡，爱国，而至爱世界的人类，此种道德观念，与其用信条来迫促他，还不如用美感来陶冶他。

〔中国〕蔡元培：《蔡元培教育论集》

公德者何？人群之所以为群，国家之所以为国，赖此德焉以成立者也。人也者，善群之动物也。人而不群，禽兽奚折。而非徒空言高论曰群之群之，而遂能有功者也；必有一物焉贯注而联络之，然后群之实乃举，若此者谓之公德。

道德之本体一而已，但其发表于外，则公私之名立焉。人人独善其身者谓之私德，人人相善其群者谓之公德，二者皆人生所不可缺之具也。无私德则不能立，合无量数卑污虚伪残忍愚懦之人，无以为国也；无公德则不能团，虽有无量数束身自好、廉谨良愿之人，仍无以为国也。

〔中国〕梁启超：《梁启超选集》

列位！你看我们中国到这个地步，岂不是大家都不讲公德，只图自私吧？你不管别人，别人也就不管你，你一个怎么做得去呢？若是大家都讲公德，凡公共的事件，尽心去做，别人固然有利益，你也是有益。比如当他人穷困的时候，我救了他，我到了穷困的时候，他又来救我，岂不是自救吗？有一个物件，因为不是我的，不甚爱惜，随便破坏，到了我要用那物件的时候，又没有了，岂不是自害吗？我看外国的人，没有一个不讲公德的，所以强盛的很。即如商业一项，诚实无欺，人人信得他过；不比中国人做生意，奸盗诈伪齐生，没有一个敢照顾。这商务难道不让他占先呢？列位！为人即是为己，为己断不能有益于己的。若还不讲公德，只讲自私，不要他人来灭，恐怕自己也是要灭的。

〔中国〕陈天华：《陈天华集·猛回头》

尊论旧道德不适今世，愚所赞同。惟将道德本身根本否认之，愚所不敢苟同者也。盖道德之为物，应随社会为变迁，随时代为新旧，乃进化的，而非一成不变的，此古代道德所以不适于今之世也。然谓今之社会，无需道德，道德乃野蛮半开化时之名词，而非文明大进时代之所有物，诚愚所不解。

野蛮半开化时代，有野蛮半开化时代之道德，（如封建时代之忠孝节义等是；）文明大进时代，有文明大进时代之道德，（如平等博爱公共心等是。）无论人类进化至何程度，但有二人以上之交际，当然发生道德问题。

愚固深信道德为人类最高精神作用，维持群益之最大利器，顺进化之潮流，革故更新之则可，根本取消之则不可也。

〔中国〕陈独秀：《独秀文存·答淮山逸民》

道义的行为，是知道为什么应该如此，是偏于后天的知识；情感的行为，不问为什么，只是情愿如此，是偏于先天的本能。道义的本源，自然也出情感，逆人天性（即先天的本能）的道义，自然算不得是道义；但是一经落到伦理的轨范，便是偏于知识理性的冲动，不是自然的纯情感的冲动。同一孝节的行为，也有伦理的情感的两种区别，情感的忠孝节，都是内省的，自然而然的，真纯的；伦理的忠孝节，有时是外铄的，不自然的，虚伪的。知识理性的冲动，我们固然不可看轻，自然情感的冲动，我们更当看重。我近来觉得对于没有情感的人，任你如何给他爱父母，爱乡里，爱国家，爱人类的伦理知识，总没有什么力量能叫他向前行动。

〔中国〕陈独秀：《独秀文存·基督教与中国人》

敢问道德之真如何？如我所理会：人类生命是宇宙大生命从低级生物发展出来的顶峰。凡过去发展中那些生物以至高等动物最接近人类者既莫不各自止于其所进达之度，陷于盘旋不进，其犹在发展前进不已者今唯人类耳。如吾书前文之所云：“生命本性就是莫知其所以然的无止境的向上奋进，

不断翻新”，人在生活中能实践乎此生命本性便是道德。“德”者，得也；有得乎道，是谓道德，而“道”则正指宇宙生命本性而说。

〔中国〕梁漱溟：《人心与人生·道德——人生的实践》

可能有人问，什么是印度教所珍视的基本美德。所有的人，无论是什么种姓或生活地位，都应当培养一种能提高人的神圣性的美德。凡满足人的低级嗜好的行为皆应抛弃或避免。属于这类基本美德的有五种：

追求真理是第一位的，最重要的一种。人的每一个行为都包括语言、思想、行为这三个方面，因而印度教主张要纯化这三个方面。有一本奥义书说：“凡认识真理者，则不说谎，不要阴谋诡计”。一个人无论对自己还是对人都应当真诚。真诚是真理的副产品。欺骗、背叛、自夸、谄媚则是对真理的违背。真理包含着无畏无惧，公正耿直的意义。

第二种是非暴力、不杀生。这应当在较深的意义上加以理解。一切恶意，憎恨和愤怒都与其相对立。甚至过度的情欲或放纵对自己而言也是一种暴力。绝食对身体来说更是一种暴力。但是，印度教与耆那教所不同的是它设有一种非暴力的偶像。非暴力意味着一切可以避免的伤害必须避免。伴随非暴力而产生的便是兄弟之爱和怜悯。这表示一种没有任何隔阂的普遍之爱，此种爱遍及各个方面，无论是横的，还是纵的。但只有杜绝私欲，这种爱才能进入人的存在。

第三种基本美德是超离欲望。人的大部分缺点可能都来自对自身或感觉对象的迷恋。一个人不应该执著自己的肉体感觉和欲望、思想和信念、习惯和情感。迷恋这些是通往各